

海油工程特种设备分公司水下玻璃钢保护罩年度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024-HGCBGXZX-ZX-JCWZ-A18-1076/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9	形式评审标准	选择性报价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行为分析 查询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并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 MAC 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 2 处以上一致性错误； 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 50%以上；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日内保持有效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13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产品的制造商。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贸易商投标。本次接受所投货物的制造商全资的销售公司或控股的销售公司，以及接受所投货物制造商的母公司参与投标，此类公司视为制造商，投标时需提交相应的证明文件。同一制造商仅允许一家投标人参与投标，否则相关的所有投标将被否决。
14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或API Q1证书，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www.cnca.gov.cn/ ）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注：如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国外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则网站查询不适用。
15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或订单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具有至少1个合同或订单的保护罩产品的供货业绩，且满足ISO13628-1的技术要求。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销售合同扫描件和2）到货验收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应有双方签署或盖章）、制造商名称、货物名称、ISO13628-1技术要求及到货验收材料（至少包含：货物验收单或结算清单或对应的结算发票（如有清单须提供，须体现发票号；发票需包含合同号或订单号或货物名称或买方卖方信息，且与合同或订单一致）或买方接收证明或调试验收证明。若业绩为订单，需提供对应的协议扫描件、订单扫描件及订单相应的到货验收材料。货物验收单或结算清单至少应有合同甲方签字或盖章。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16	资格评审标准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17	资格评审标准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18	资格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9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	订单签订后45日内将全部货物送到指定仓库或项目现场。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偏离	投标响应交货期超过招标要求交货期15日，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	货到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的仓库或中国大陆境内项目现场。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货币	CNY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报价要求	1.货到指定地点价，包括但不限于：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的仓库或中国大陆境内项目现场，包括但不限于：货款、增值税等各种税费、服务费、包装费、取证费、保险费及至最终目的地运费等所有费用。2.投标人应按“附件：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报价，不得修改分项报价表内容，不得有缺漏项，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报价明细需根据原材料、规格、加工费的变化进行合理浮动，如出现不均衡报价或投标人对低于成本且无合理解释的恶意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3.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4.附件分项报价明细表必须上传至投标文件中。 5.如果行项目内容与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不一致，以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为准，请将上述物资总价折算至中国海油供应商链数字化系统上行项目。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承诺书”相关内容。签署后的“投标承诺书”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未签署或投标文件中没有“投标承诺书”，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现场核查	招标人保留通过现场考察等方式核查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实质内容真实性的权利；招标人有权对推荐中标候选人进行现场核查，投标人须配合招标人组织的现场核查，是否进行考察由招标人进行确定。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异议与投诉要求	投标人承诺异议投诉事宜遵照附件“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方式	本协议价款，将按照下述付款进度支付： (1) 订单总价的【97】%：卖方按照合同要求按期将合同货物运到买方指定地点，并将合同规定的全部文件、证书交至买方后，买方在【7】个工作日之内对数量和外观瑕疵进行验收，经验收符合合同要求并收到卖方出具的正本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45日】内付清。 (2) 订单总价的【3】%：货物在质保期内运转正常，无质量问题，质保期结束后【45日】内付清或者卖方可开具总价3%的保函，3%质保金可在设备验收后与97%货款一同支付，保函格式及内容须经买方认可并同意。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保期	投标人承诺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到达《订货确认单》指定的地点18个月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或验收合格后12个月（已先到时间为准）。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形式1	此次招标签署单价协议，如经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人大于等于5家将签署3家（招标评标排名第一的作为主选协议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作为备选协议中标人。排名第三的作为备用协议中标人），如经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人只有4家将签署2家（招标评标排名第一的作为主选协议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作为备选协议中标人），如经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人小于等于3家将签署1家（招标评标排名第一的作为协议中标人）。在主、辅协议出现协议约定的解除或中止的情况下以及本文规定的如下情况，经审批后由申请启动部门经理签发启动通知书，备用厂家签署之日起生效。主协议采购金额不低于60%，辅协议采购金额不高于40%，备选协议不保证采购金额，具体执行金额以招标人实际通知为准。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形式2	1) 在主/辅协议出现协议约定的终止或解除的情况时，终止主/辅协议，启动备用协议； 2) 主/辅协议厂家正式来函无法继续执行协议时，终止主/辅协议，启动备用协议。 3) 主/辅协议厂家出现产能不足的情况，不能按照协议约定交货期或项目需求交货期交货，可依据实际情况启动备用协议； 4) 主/辅协议厂家出现集团公司、海工供应商管理相关的冻结、退库等相关情况导致协议不能执行的情况，终止主协议，可启动备用协议；5) 如因为甲方业主要求（包括AVL名单要求）等原因需使用备用协议的，甲方可在相关项目中启动备用协议。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协议有效期1	1.主、辅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备用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成立，自甲方发出生效通知之日起生效。 2.主、辅协议有效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1+1+1”，根据前一年执行情况确定下一年是否继续执行协议。协议期满如有订单或义务尚未执行完毕，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订单或义务执行完毕之日止。在该延续期内，双方不得再签订《订货确认单》。（下述“其他合同条款”第4条情况除外） 3.备用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通知生效之日起生效至合同截止日。乙方理解，本协议为备协议，能否生效并履行尚存在不确定性，即使本协议不生效、不履行，乙方对此表示理解，并放弃就本协议向甲方索赔的权利。协议期满，如有订单或义务尚未执行完毕，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订单或义务执行完毕之日止。在该延续期内，双方不得再签订《订货确认单》。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协议有效期2	1.在协议合作期限内，乙方同意在协议执行的第9个月和第21个月，甲方有权对卖方协议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该评估为本协议中买方独有的权利。如果该评估结果未达到“优秀”，甲方有权在开始评估的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本协议，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2.若乙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的产品质量情况、服务情况、对甲方要求的响应情况等不满足本协议要求，且经过甲方书面通知后仍然出现前述情况，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协议，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接受。3.若如前两款（1、2）所述，甲方终止本协议，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若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在协议终止前，如因乙方原因给买方造成损失，在协议终止后，乙方仍需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4.本协议有效期内，因货物所服务甲方项目未完工，则顺延本协议直至相关项目完工。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适用法律和仲裁	适用民法典，由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纠纷。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增值税税率	0.13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3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商务指标偏离数量	除了上述商务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商务条款均为一般商务条款（含合同条款，例如合同第5.1款偏离，则视为1项偏离），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超过5项（不含5项），视为商务评议不合格。
38	响应性评审标准	材料要求	需满足密度标准ISO 1183；拉伸强度、拉伸模量标准ISO 527-4；压缩强度、压缩模量标准ISO 14126:2023。
3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技术要求	产品设计及制造满足ISO13628-1标准中落物冲击和渔网拖挂载荷要求。
4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使用寿命	玻璃钢复合材料应满足耐海水腐蚀及最高温度25 条件下服役寿命不少于25年的要求。
4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加工精度	水下玻璃钢复合材料集油罩结构的加工精度要求满足：长度方向±1%，宽度方向±1%，高度方向±1%。
42	响应性评审标准	验收要求	(1) 货物外观完整，无明显损伤，满足技术要求；(2) 买方采购清单所列各部件齐全，型号一致；(3) 提供产品设计图纸、计算报告、加工制造程序文件、质量证明文件及产品安装操作维修手册的样本。
43	响应性评审标准	FAT测试	需承诺根据《保护罩产品出厂验收测试（FAT）》文件，完成FAT相关测试项内容，确保产品满足设计方案、产品出厂标准及相关规范要求，以及出厂时质量及性能的可靠性。提交FAT测试方案、产品工厂验收测试报告。
44	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三方证书	供货时需提供第三方船级社（CCS\DNV\BV\ABS 船级社之一）出具的B类证书。
45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条款偏离数量	技术评议中，除了以上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技术条款均为一般技术条款，一般技术条款偏离2项及以上（含技术部分，未提出偏离视为完全响应），视为技术评议不合格。
46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47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 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